

证券代码：603901

证券简称：永创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1-098

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9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，自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6月25日（提前赎回登记日）期间共计转换成公司A股股票49,090,981股，公司股本自439,409,830股增加至488,500,811股。

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部分中的1名激励对象辞职，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，并于2021年8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司回购该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50,000股。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完成该部分股份注销，注销后公司股本将由488,500,811股减少至488,450,811股。

鉴于上述公司股本变动情况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自身需求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变更前	变更后
第1.7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9,409,830元	第1.7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8,450,811元
第3.1.6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39,409,830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3.1.6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88,450,811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除上述条款进行修订外，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修订后的章程全文，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公司章程（修订）2021年11月》。上述公司章程的变更尚需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准并办理变更登记，最终以工商变更登记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23 日